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LU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5.HK)

業績公佈
本集團財務業績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變動%
天然氣總銷售量(百萬立方米)	26,438	23,916	10.55
天然氣零售氣量(百萬立方米)	16,302	14,787	10.25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92,922	87,072	6.72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7,249	6,791	6.74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內溢利	3,305	3,222	2.58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附註1)	9,915	9,729	1.91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基本)	38.17	37.21	2.58
每股股息－中期	16.41	無	不適用

附註：

1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不包括利息以及折舊、損耗及攤銷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	92,922	87,072
其他收益，淨額		746	239
利息收入		499	394
採購、服務及其他		(79,752)	(73,949)
僱員酬金成本		(3,169)	(2,628)
折舊、損耗及攤銷		(2,754)	(2,896)
其他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1,230)	(1,373)
除所得稅以外之稅項		(239)	(222)
利息支出	4	(411)	(436)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335	316
— 合資企業		302	274
		<hr/>	<hr/>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5	7,249	6,791
所得稅費用	6	(1,929)	(1,750)
		<hr/>	<hr/>
本期內溢利		5,320	5,041
		<hr/>	<hr/>
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不可轉回至損益)，扣除稅項後		(103)	37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財務報表換算之匯兌差額，扣除零稅項後：			
— 附屬公司		(22)	(15)
— 聯營公司		27	(2)
— 合資企業		9	54
		<hr/>	<hr/>
本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89)	74
		<hr/>	<hr/>
本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231	5,115
		<hr/> <hr/>	<hr/> <hr/>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內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東		3,305	3,222
— 非控制性權益		<u>2,015</u>	<u>1,819</u>
		<u>5,320</u>	<u>5,041</u>
本期內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東		3,218	3,269
— 非控制性權益		<u>2,013</u>	<u>1,846</u>
		<u>5,231</u>	<u>5,115</u>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 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7	<u>38.17</u>	<u>37.21</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984	68,0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005	7,980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6,251	6,109
無形資產		1,654	1,75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37	36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5	1,031
遞延稅項資產		1,136	1,054
		<u>84,372</u>	<u>86,321</u>
流動資產			
存貨		1,174	1,155
應收賬款	9	2,712	1,977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7,196	8,478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7,451	18,2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9,422	27,353
		<u>57,955</u>	<u>57,198</u>
總資產		<u><u>142,327</u></u>	<u><u>143,519</u></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1	71
滾存盈利		32,030	31,427
其他儲備		31,758	31,951
		<u>63,859</u>	<u>63,449</u>
非控制性權益		<u>22,838</u>	<u>22,334</u>
總權益		<u><u>86,697</u></u>	<u><u>85,783</u></u>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續)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10	26,337	27,800
應付所得稅		570	589
其他應付稅項		357	516
短期借貸		8,557	5,464
租賃負債		197	214
		36,018	34,583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15,554	19,027
遞延稅項負債		1,997	1,870
租賃負債		489	497
其他負債		1,572	1,759
		19,612	23,153
總負債		55,630	57,736
權益及負債總額		142,327	143,519
流動資產淨值		21,937	22,61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309	108,936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昆侖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該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於2024年8月26日獲授權刊發。

除採納如下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外，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過往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納者符合一致。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自2024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以下修訂：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財務報表呈列－借款人對於包含須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及
- 供應商融資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上述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亦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已頒佈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報告期間並無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具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2027年1月1日

該等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在當期、未來報告期以及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 板塊資料

營運板塊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貫徹一致，乃由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釐定。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就產品及服務而言，本集團廣泛從事一系列油氣相關業務，其收入來自四個營運板塊：天然氣銷售、LPG銷售、LNG加工與儲運及勘探與生產。

天然氣銷售板塊從事不同天然氣產品的零售及分銷與貿易。LPG銷售板塊從事LPG產品的批發與零售。LNG加工與儲運板塊從事LNG加工、卸載、儲存、氣化及裝車。勘探與生產板塊從事原油及天然氣之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

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及執行董事根據各板塊之除所得稅費用、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溢利減虧損前溢利／(虧損)評估營運板塊之表現(「板塊業績」)。

板塊資產不包括遞延及即期稅項、其他金融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公司總部板塊業績主要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公司總部層面產生之一般性和管理費用及利息支出。

公司總部資產主要包括公司總部層面所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期內及2023年同期，可報告板塊的板塊資料如下：

	天然氣銷售 人民幣百萬元	LPG銷售 人民幣百萬元	LNG 加工與儲運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與生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總部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間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76,660	12,932	5,662	88	-	-	95,342
減：公司間調整	(1,154)	(45)	(1,221)	-	-	-	(2,420)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75,506	12,887	4,441	88	-	-	92,922
板塊業績	4,545	563	1,640	14	(150)	-	6,612
應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226	(2)	8	103	-	-	335
－合資企業	234	-	-	57	11	-	302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	5,005	561	1,648	174	(139)	-	7,249
板塊業績包括：							
－利息收入	320	-	79	11	326	(237)	499
－折舊、損耗及攤銷	(1,910)	(47)	(741)	(35)	(21)	-	(2,754)
－利息支出	(336)	(2)	(202)	-	(108)	237	(41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	-	-	(2)	(69)	-	(65)
於2024年6月30日							
板塊資產	80,037	5,548	18,064	1,283	21,760	-	126,69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971	53	460	521	-	-	8,005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4,787	-	-	1,431	33	-	6,251
於本期內非流動板塊資產增加	751	18	137	21	1	-	928

	天然氣銷售 人民幣百萬元	LPG銷售 人民幣百萬元	LNG 加工與儲運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與生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總部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間調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收入	69,859	13,855	5,188	608	-	-	89,510
減：公司間調整	(963)	(51)	(1,424)	-	-	-	(2,438)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68,896	13,804	3,764	608	-	-	87,072
板塊業績	4,407	423	1,329	197	(155)	-	6,201
應佔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266	-	12	38	-	-	316
— 合資企業	214	-	-	54	6	-	274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虧損)	4,887	423	1,341	289	(149)	-	6,791
板塊業績包括：							
— 利息收入	316	1	49	10	284	(266)	394
— 折舊、損耗及攤銷	(1,906)	(55)	(800)	(115)	(20)	-	(2,896)
— 利息支出	(331)	(2)	(263)	-	(106)	266	(436)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	-	-	8	(164)	-	(154)
於2023年12月31日							
板塊資產	82,071	5,059	18,498	1,332	21,041	-	128,00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137	-	453	390	-	-	7,980
於合資企業之投資	4,712	-	-	1,365	32	-	6,109
於本期內非流動板塊資產增加	<u>552</u>	<u>34</u>	<u>86</u>	<u>25</u>	<u>1</u>	<u>-</u>	<u>698</u>

本集團之收入並非源自本公司所在地，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亦並非位於本公司所在地。

本期內及2023年同期，並無源自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3 收入

收入主要指來自天然氣銷售、LPG銷售、LNG加工與儲運業務及原油銷售之收入。

4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支出	426	448
減：資本化金額	(15)	(12)
總利息支出	<u>411</u>	<u>436</u>

資本化金額為與建造符合條件之資產相關的借貸成本。本期內，資本化此等借貸成本所用之平均年利率為3.40% (2023年同期：3.52%)。

5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

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之攤銷	42	42
以下項目之折舊及損耗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7	2,603
— 使用權資產	265	251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9,793	73,984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	51	(62)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1,847	1,822
— 海外	19	65
	<u>1,866</u>	<u>1,887</u>
遞延稅項	63	(137)
	<u>1,929</u>	<u>1,750</u>

根據相關中國內地所得稅法規及規定，適用於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稅率主要為25% (2023年同期：25%)。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若干地區之經營符合若干稅務優惠條件，該等優惠以優惠所得稅稅率形式體現，而稅率介乎15%至20% (2023年同期：15%至20%)。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內並無應繳付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2023年同期：無)。

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已按本期內之相關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本集團經營所在之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之溢利分別約人民幣3,305百萬元 (2023年同期：人民幣3,222百萬元)，以及本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8,659百萬股 (2023年同期：8,659百萬股) 計算。
- (b) 由於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本期內及2023年同期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

- (a) 本公司股東應佔2022年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5.39分，為數合共約人民幣2,198百萬元，股東已於2023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金額乃基於2023年3月28日已發行之約8,659百萬股股份計算，其後已於2023年7月20日支付。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1日之公告，股東可選擇以人民幣或港元收取股息。

- (b) 本公司股東應佔2023年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28.38分，為數合共約人民幣2,457百萬元，股東已於2024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該金額乃基於2024年3月25日已發行之約8,659百萬股股份計算，其後已於2024年7月18日支付。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30日之公告，股東可選擇以人民幣或港元收取股息。

- (c) 於2024年8月26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本期內之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6.41分，為數合共約人民幣1,421百萬元。該金額乃基於2024年8月26日已發行之約8,659百萬股股份計算(2023年同期：無)。

9 應收賬款

截至報告期末，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以內	1,474	1,386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478	66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內	216	111
十二個月以上	544	414
	<u>2,712</u>	<u>1,977</u>

本集團自提供接收站服務及原油銷售的收入一般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90日期間收回，而天然氣銷售以現金支付或信貸期不超過90日。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	2,770	2,790
合約負債	10,830	13,596
應付薪金及福利	1,239	381
應計開支	230	7
應付股息	3,099	424
應付利息	126	182
應付建設費及設備成本	4,773	6,892
應付關連方款項		
— 非控制性權益	1	1
— 其他	1	1
其他應付款項	3,268	3,526
	<u>26,337</u>	<u>27,800</u>

截至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三個月以內	1,328	2,157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371	157
六個月以上	1,071	476
	<u>2,770</u>	<u>2,790</u>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上半年，本集團實現天然氣銷量264.38億立方米，同比增加25.22億立方米或10.55%。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929.2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8.50億元或6.72%；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72.4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58億元或6.74%；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3.0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83億元或2.58%。每股盈利(基本)為人民幣38.17分。

業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增長動能偏弱，國民經濟延續回升向好態勢，總體運行平穩。國際油氣價格走勢分化，人民幣匯率貶值承壓。國內天然氣消費重回快速增長軌道，消費規模再創新高，上半年全國天然氣消費量同比增長8.7%至2,108億方。

面對市場供需調整、LNG資源衝擊、房地產行業下行、極端天氣頻發等諸多困難和風險，公司直面挑戰、加強預判，用主動作為的確定性積極應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實現了業務穩健發展，業績持續向好。

著力優化提升營銷質量，主營業務全面盈利。有效應對市場形勢變化，憑借公司燃氣業務在全國均衡佈局、「三新」工業用戶氣量高增長(新能源汽車、鋰電池、光伏產品)、中西部和東北地區項目區位優勢，實現天然氣業務量增質升。銷售結構持續優化，工業用戶增幅21.46%，工商業氣量在零售量的佔比同比提升4.6個百分點。用戶總量突破1600萬戶，天然氣零售量增長10.25%至163.02億方，銷售總量達264.38億方，終端市場領先地位不斷穩固。LNG產業鏈協同效應聚集釋放，接收站液態裝車量同比提升53.52%，工廠加工量超預期完成指引，稅前盈利0.35億元，實現歷史性扭虧，助力整體盈利提升。LPG業務煥發新機，毛利率同比提升1.45個百分點，利潤同比增長32.62%，營銷質量不斷提高。公司總收入同比增長6.7%至929.22億元，實現歸母淨利潤33.05億元，經營現金流強勁，達到53.52億元，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38.17分，保持較強的盈利能力。

福建海峽零碳能源港等前瞻性重點工程有序鋪開，新興產業強勁發展。順應綠色低碳發展新趨勢，以氣電為切入點帶動新能源、綜合能源與天然氣產業鏈協同發展，新質生產力加快培育，新興產業初步成型。上半年，獲取清潔能源指標41萬千瓦，參股並投運天然氣發電項目13個，裝機規模881萬千瓦。累計建成40個分佈式光伏項目，裝機規模7883千瓦，發電量217.4萬千瓦時。投產運營10個綜合能源項目，裝機規模63.9萬千瓦，售電量29.46萬千瓦時，售熱售冷量245.66萬吉焦。增值業務價值凸顯，「昆侖慧享+」平台與公眾服務號協同推進，註冊用戶達60萬，平台銷售額同比增長50%。海上LNG加注業務快速發展，在深圳、舟山實現保稅常態化服務，加注量同比增長87%。以福建海峽零碳能源港為樣板的基礎設施建設陸續開工，為轉型發展積蓄動力。

聚焦企業自身價值的提質增效深入推進，改革創新治理效能不斷彰顯。對標世界一流標桿體系建設，深化全面依法治企與合規管理，深耕「雙百行動」綜合改革，市場化經營機制和精準激勵約束機制日益完善。穩步推進組織體系優化調整，本部戰略管控、事業部專業管理、省公司業務管理、項目公司價值創造的新型運營管理體系基本建成。持續推進精益管理，提質增效價值創造能力明顯提升，單位銷管費同比減少13.5元／千方，資產負債率下降0.5個百分點。完善客戶分級管理體系，客戶滿意度99.5%，服務水平獲得廣泛認可。突出抓好信息化補強工程，昆侖ERP推演環境搭建完成，全業務數字化銷售平台和全渠道智能客服體系高度集成，70餘個業務數字化轉型場景推廣應用。

踐行「雙碳」戰略的綠色企業創建有聲有色，ESG管治水平穩步提升。首次開展溫室氣體範圍三盤查，識別披露15項類別中9項溫室氣體排放情況，領先同業。發佈《碳達峰碳中和行動方案(2024版)》和首份《氣候行動白皮書》，成立碳中和研究中心，建設首個自主貢獻型生物多樣性保護地示範點，保護當地48種鳥類和165種維管植物，模範履行社會責任。積極構建安全高效的供應體系，深入開展城燃管道「帶病運行」專項治理和治本攻堅三年行動，瓶裝LPG智慧管理系統全面上線應用，全覆蓋

排查居民燃氣表，庫內燃氣表抽檢全部合格，持之以恆塑造行業安全品牌。市值管理穩步推進，資本市場表現出色，相繼批量納入恆生港股通「國有企業價值指數」「國有企業優選指數」和「央企紅利指數」等15項重要指數。連續兩年入選央視發佈的「中國ESG上市公司先鋒100」榜單，2024年位列第31名。

經營業績

天然氣銷售業務

本公司持續加強與大型工業集團的全方位合作，努力推進向重點工業項目供氣。上半年新增多個大型光伏玻璃、氣電和石化用戶，帶動工業用戶銷售快速增長。實現天然氣銷量264.38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0.55%，其中零售氣量163.02億立方米，同比增長10.25%。新增用戶44.87萬戶，其中居民用戶43.60萬戶、工商業用戶1.27萬戶，累計用戶達1,605.27萬戶。本集團持續擴充運營版圖，上半年本集團共新增4個城市燃氣項目。

上半年，天然氣銷售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766.60億元，同比增長9.74%；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50.05億元，同比增長2.41%。

LPG銷售業務

本集團抓住經濟回升、需求增加的有利時機，拓展資源渠道，推進銷售網絡建設，加大終端營銷增量提升精益管理。本集團亦優化營銷策略，新增大型工業直供用戶6家，積極應對需求變化，強化運營項目以提質增效，降低終端產業鏈運營費用。

上半年，實現LPG銷量292.58萬噸，與去年同期相比保持平穩；實現收入人民幣129.32億元，同比減少6.66%；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5.61億元，同比增加32.62%。

LNG加工與儲運業務

本公司堅持專業化發展、市場化運作、精益化管理和一體化統籌，LNG加工與儲運業務整體創效能力不斷提升。接收站業務實現安全平穩運行，本公司大力實施LNG工廠治虧專項行動，實現中期首次盈利。

上半年，京唐及江蘇LNG接收站共實現LNG氣化、裝車量77.70億立方米，同比增長5.92%；兩座接收站平均負荷率同比上升3.6個百分點。14座持續運行工廠平均生產負荷率為58.4%，同比提升19.5個百分點。實現自產自銷4.66億立方米，實現委託加工量13.07億立方米，同比分別增長11.48%及92.49%。

上半年，LNG加工與儲運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56.62億元，同比增長9.14%；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6.48億元，同比增長22.89%。

勘探與生產業務

上半年，本集團銷售原油404萬桶，較去年減少80萬桶或16.53%。在國際原油價格保持平穩下，本集團平均實現原油銷售價格從去年的65.62美元／桶輕微上升至67.77美元／桶，由於本集團遼河油田及秘魯油田勘探合同已分別於2023年2月及10月到期，原油銷售收入人民幣0.88億元，同比減少85.53%；除所得稅前溢利人民幣1.74億元，同比減少39.79%。

業務展望

下半年，外部環境仍然複雜嚴峻，經濟運行面臨新的挑戰，國際天然氣市場供需不確定性依然較高。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提出，推進能源等領域價格改革，優化居民階梯水電氣價制度，為城燃業務可持續發展提供了政策指引。8月1日起實施的《天然氣利用管理辦法》，在天然氣發電、LNG車船、天然氣與新能源協同發展等領域為天然氣釋放了更大的發展空間。隨著各地天然氣上下游價格聯動機制逐漸完善、覆蓋面逐步擴大，城燃行業穩健發展將得到進一步保障。天然氣清潔低碳、靈活高效的優勢，已在電力系統安全穩定運行，交通領域替代柴油的趨勢為LNG產業鏈發展提供空前機遇，也將在新型能源體系建設中發揮更大作用。

在多重有利政策的加持下，公司對實現全年業績指引和未來發展充滿信心，將抓住一切有利時機，利用一切有利條件，充分釋放組織體系優化調整專業化管理效能，縱深推進改革，持續優化創新，重點在四個方面取得實效：

在市場營銷上乘勢而進，推動主營業務向「專」發力。以銷售規模和效益為重點不斷優化天然氣終端銷售結構，確保量效齊升。緊抓LNG重卡爆發式增長機遇，提高工廠運行負荷和液態銷售力度，穩定工廠盈利能力，加快拓展海上LNG船舶加注業務，基於對股東負責的態度充分發揮專業優勢做強做大LNG產業鏈。強化LPG業務專業高效管理，持續提升運營水平，加快青島董家口碼頭庫項目建設，豐富LPG市場化交易手段，推動進口資源增量增效，實現組合效益最大化。

在產業接替上優化升級，推動戰略性新興業務向「前」挺進。堅持「清潔替代、戰略接替、綠色轉型」，因地制宜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推動氣電新能源業務快速發展，爭取在6個參股氣電項目上實現突破，重慶銅梁天然氣分佈式項目取得實質性進展，有序推進山東、四川等風電項目，加快浙江、雲南、內蒙古等地區新能源指標獲取，以氣電新能源業務逐步取代上游業務，確保高質量穩健發展。聚焦行業減碳降碳，深入開展碳資產管理研究和實踐，探索城燃管網摻氫技術。

在經營管理上深耕細作，推動價值創造向「高」躍升。持續優化公司治理架構、薪酬政策、合規管理體系、內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健全現代公司治理和市場化經營機制。加強供應鏈成本優化，提升資源運作能力，探索開展貨幣和商品類套期保值。積極穩妥推進終端順價，力促價差回升至合理區間。提速虧損企業治理和法人壓減出清，鞏固擴大精益管理成果，全面提升核心競爭力和創效能力。深入踐行ESG發展戰略，進一步提高公司市盈率(PE)／市淨率(PB)估值水平。

在科技興安上加碼賦能，推動本質安全向「智」而行。統籌抓好數字化賦能工程，著力打造與現代化產業發展相契合的數智支撐體系。深化瓶裝LPG智慧管理系統和生產管理系統集成高效運用，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場景應用，突出抓好昆侖ERP建設確保2025年5月全面上線。研發面向城燃管網的智能SCADA軟件，推動人工智能大模型技術應用，逐步構建智慧管理新高地。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由衷地感謝全體員工的堅守與努力，客戶的理解和支持，以及各位股東的陪伴與信任。

承董事會命
付斌
主席兼執行董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本期內」)，公司始終堅持「創新、綠色、市場、資本、低成本」五大發展戰略，以效益為中心，以市場為導向，實施精準營銷，創造服務價值，高端高效市場不斷壯大，生產經營形勢平穩向好，經營業績良好。實現之除所得稅費用前溢利約為人民幣7,24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6,791百萬元增加6.74%。於本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30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3,222百萬元增加2.58%。

收入

本期內之收入約為人民幣92,92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金額人民幣87,072百萬元增加6.72%。該增加主要由於天然氣的銷售量增加，使天然氣銷售板塊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淨額

本期內之其他收益淨額約為人民幣746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239百萬元)。此收益主要由於LNG加注業務整合後租金收入增加及本期內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貶值導致匯兌損失減少所致。

採購、服務及其他

本期內之採購、服務及其他約為人民幣79,752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73,949百萬元增加7.85%。此增加主要由於天然氣的採購成本增加所致，大致上與天然氣銷售板塊之收入增加一致。

僱員酬金成本

本期內之僱員酬金成本約為人民幣3,169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628百萬元增加20.59%。此增加主要由於經營業績向好，計提僱員酬金成本增加。

折舊、損耗及攤銷

本期內之折舊、損耗及攤銷約為人民幣2,754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2,896百萬元減少4.90%。此減少主要由於2023年遼河油田及秘魯油田項目勘探合同到期及退出所致。

其他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

本期內之其他銷售、一般性和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1,230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1,373百萬元減少10.42%。有關減少是本公司嚴格執行費用管控及LNG加注業務整合所導致。

利息支出

本期內之利息支出約為人民幣411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436百萬元減少5.73%。

本期內利息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426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448百萬元減少4.91%。其中已於在建工程被資本化的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12百萬元增加25.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本期內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約為人民幣335百萬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316百萬元增加6.01%。此增加主要由於本期內CNPC-Aktobemunaigas Joint Stock Company持有油田的探明油氣儲量增加，減少油氣資產的損耗及攤銷成本，導致經營溢利增加。

資產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42,327百萬元，比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3,51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92百萬元或0.83%。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之資本負債率為22.24%，而2023年12月31日為22.71%，即減少0.47個百分點。資本負債率乃按計息借貸與租賃負債之和人民幣24,79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5,202百萬元)除以總權益、計息借貸與租賃負債之和人民幣111,49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985百萬元)計算。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總借貸人民幣24,111百萬元須按如下償還：

	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8,557	5,464
一至兩年	3,521	7,810
兩至五年	5,257	3,883
五年以上	6,776	7,334
	<u>24,111</u>	<u>24,491</u>

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人民幣30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18百萬元)已就本集團獲授之貸款融資抵押予銀行。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本集團重大投資為其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概無單一重大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重大影響本集團業績及／或資產淨值。

僱員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在全球僱用24,371名僱員(通過委託合同聘任除外)(2023年同日：28,139名僱員)。薪酬及有關福利根據市場情況、行業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職責、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或然負債

本集團為若干案件之被告及其他訴訟之指定方。儘管現時未能釐定該等或然事件、法律訴訟或其他訴訟之結果，惟管理層相信任何由此產生之負債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於本期後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向於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2024年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6.41分(2023年：無)或每股17.69港仙，按照於2024年8月26日前五個營業日香港銀行公會公佈之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之平均值計算，即按照人民幣1.00元兌1.0782港元之匯率計算。預期該款項將於2024年10月31日(星期四)支付。2024年中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1,421百萬元。

2024年中期股息將以港元派付予每名股東，除非股東選擇以人民幣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

股東有權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惟非部分，惟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除外，其可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其部分權益)2024年中期股息。若股東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惟非部分)2024年中期股息，股東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其預期於釐定股東享有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後，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於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寄發予股東。

倘股東就其有權收取之全部(惟非部分)2024年中期股息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則該等人民幣股息將以支票支付，並預期於2024年10月31日(星期四)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相關股東，郵誤風險概由股東自行承擔。

有意選擇以人民幣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之股東應注意，(i)彼等應確保彼等持有適當之銀行賬戶，以兌現2024年中期股息之人民幣支票；及(ii)概不保證人民幣支票於香港結算時毋須手續費或不會延誤或人民幣支票能夠在香港境外兌現。

倘以代名人(例如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受託人或以任何其他身份之登記持有人名義登記之任何本公司股份實益擁有人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惟非部分)2024年中期股息,則彼等應與有關代名人、受託人或登記持有人作出適當安排,以使以人民幣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一事生效。本公司概不承擔與此有關或由此產生之任何成本、稅項或責任,而有關成本將全數由有關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擁有人承擔。倘未有作出有關安排,則有關本公司股份之實益擁有人(即使彼等已選擇以人民幣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將以港元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

倘股東有意以慣常方式以港元收取2024年中期股息,則毋須作出額外行動。

有關股息派付之任何可能稅務影響,股東應向其本身之稅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獲享2024年中期股息的權利,股份過戶登記將暫停辦理。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4年9月10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2024年9月11日(星期三)至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

上述有關期間內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享2024年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不遲於上述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2023年年報日期以來董事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付斌先生自2024年4月19日起辭任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周遠鴻先生自2024年5月8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呂菁女士自2024年5月8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劉曉峰博士自2024年7月27日起辭任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內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嚴謹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旨在提升投資者信心及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本公司竭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1.6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及公正的了解。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辛定華先生由於其他業務安排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4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審閱中期財務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46(6)段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且並無異議。

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9日的公告之後，本公司仍在選聘一家合適的公司作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之書面指引，作為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於本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中期業績詳盡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第46(1)至46(6)段規定資料之詳盡中期業績將於2024年9月20日或之前於聯交所之網址(www.hkex.com.hk)及本公司之網址(www.kunlun.com.hk)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昆侖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付斌

香港，2024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付斌先生為主席兼執行董事、錢治家先生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高向眾先生為財務總監兼執行董事、呂菁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劉曉峰博士、辛定華先生及曾鈺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